

國立嘉義大學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 年 3 月 26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整

地點：生物農業科技二館 1F 會議室

主席：顏主任永福

記錄：葉芳玟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。

一、主席報告：

1. 教師續聘案訂於 4/10（二）辦理，請提請續聘的老師（顏永福老師及莊慧文老師）依 99 學年度第 2 次系教評會決議提出近二年之教學、研究及服務成果，並於 4/2（二）前送至系辦。
2. 教師評鑑訂於 4/17（二）上午 10:00 辦理，請本次接受評鑑的老師（顏永福老師、莊慧文老師、張岳隆老師、張文興老師及李互暉老師）將受評資料於 4/2（一）前送至系辦。
3.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大綱審議案擬訂於 4/20（五）下午 2:00 辦理，請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授專業必修課程的授課教師將送審之教學大綱於 4/2（一）前送至系辦彙整後，轉送校外委員先行審閱，教學大綱空白表已隨 e-mail 通知寄送各位老師，或可至教務處表單下載中下載填寫。

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授之專業必修科目如下：

（1）大學部

生物學（I）、生物學實驗（I）、農業概論、生物化學、生物化學實驗、植物生理學、植物生理學實驗、遺傳學、遺傳學實驗、生物技術、生物技術實驗、動物繁殖與育種、細胞生物學、植物基因轉殖和組織培養、植物基因轉殖和組織培養實驗、專題討論（I）。

（2）碩士班

專題討論（I）、專題討論（III）及高等生物化學。

二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本系原農生所大樓移交植物醫學系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原農生所內放射性實驗室領有原能會檢驗通過使用執照，無法任意移動，而且是本校唯一的放射性實驗室，因此無其他實驗室可以取代。
二、植物醫學系於 3/23（五）要求本系將原農生所鑰匙轉給該系，系主任原已答應本系於隔週（本週）將鑰匙給植物醫學系，但本系尚有設備

放置在該棟樓內，轉交鑰匙前請財產保管使用人完成清點財產和處分。

三、使用原農生所空間的各位老師，請於財產清理處分完後，請自行清理乾淨再點交給植物醫學系，由於財產保管使用人負有財產保管責任，因此請各位老師確實清點和處分財產，否則移交給植物醫學系後，可能造成無法追回的財產遺失，依法須負賠償責任，所以當年各位老師使用的空間內的財產很可能是您保管的財產，請自行清點。公共空間的設備也應該分別由本系各位老師保管，請協助清點。

決議：一、原農生所內的放射性實驗室為本系必要設備且無可取代，因此該實驗室及準備室保留本系使用。

二、生農一館1樓A26-104教室及4F大視廳旁2間研究室轉給植物醫學系使用。

三、請各位老師儘速搬遷設備及處分財產後，將該棟大樓點交給植物醫學系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四、散會：101年3月26日（星期一）下午午1時30分。